

证券代码：300134

证券简称：大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82

##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项目概述

1. 为加快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优化产业结构，同时借助东莞黄江镇地理及产业优势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富产业投资（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富产投东莞公司”）与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拟深度合作，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推动5G产业和人工智能产业在粤港澳大湾区布局，大富产投东莞公司拟与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签署意向性《项目投资协议》，后续拟竞买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出让的黄江镇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该块土地位于黄江镇梅塘社区田心村生态路旁，总用地面积35,981.7平方米，土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M0，项目整体投资额约62,000.00万元人民币。
2.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名称：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
2. 负责人：李冠洲
3.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莞樟路黄江段66号镇府大院  
公司与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主体

甲方：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

乙方：大富产业投资（东莞）有限公司

####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大富产业投资（东莞）有限公司项目
2. 项目从事产业内容：以5G和人工智能为核心的产业集群，研发、生产和销售移动通信基站射频产品
3. 项目投资总额：约62,000.00万元人民币。

4. 项目用地及取得方式：项目位于黄江镇梅塘社区田心村生态路旁，总用地面积 35,981.7 平方米，约折合 50 亩（具体以实际出让为准）。本项目土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 M0，容积率为 3.5，处于工业红线范围内，出让期限 50 年（项目地块使用年限以土地管理部门核发的《不动产权证》核定土地使用年限为准）。大富产投东莞公司通过参加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持的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参与竞投并最终成为竞得人而获得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订土地出让协议。
5. 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工期为 36 个月。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黄江镇位于东莞市东南部经济带的腹地，东连樟木头镇，西接大朗镇，北靠常平镇，南临深圳市光明区，其拥有发达的电子信息产业，被评为“全国百强乡镇”“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广东省技术创新专业镇”等。

公司拟在黄江镇设立东莞黄江共享制造平台建设项目，拟围绕珠三角产业链打造 5G 和人工智能为核心的产业集群，完善公司业务布局、优化公司产业结构。

本次合作有利于充分利用双方的资源和优势，强强联合，有利于公司加速推进 5G 和人工智能相关核心的产业集群的建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 五、项目实施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签署《项目投资协议》，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度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届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六、风险提示

1. 本项目的实施须依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等前置手续，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 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项目建成后，实际达成情况及达成时间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市场开发、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9 月 28 日